

“隐形眼镜”市场鱼龙混杂暗藏风险

闵行“公益诉讼+大数据模型”推动全域治理

□ 记者 季张颖 通讯员 杨莹莹

本报讯 “隐形眼镜”市场鱼龙混杂，对外销售隐形眼镜的店铺内缺少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在平台上也查不到经营资质……这样一条借助最高检上线的医疗器械监督模型发现的线索，最终通过公益诉讼推动全区展开全覆盖的排查，补上了许可经营的漏洞。在此基础上，近日，闵行区人民检察院对此开展“回头看”活动。

近年来，隐形眼镜深受消费者欢迎，其中，各式各样好看的“美瞳”更是深受年轻人的青睐。然而当前“隐形

眼镜”市场鱼龙混杂，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和风险。

去年11月，借助最高检上线的医疗器械监督模型，闵行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官发现辖区内眼镜店存在安全隐患。检察机关实地走访，对辖区内学校周边门市、商场眼镜店等场所的多家眼镜店，通过查验店铺资质证明、进货渠道、产品质量等有关情况进行现场排查。

检察官很快注意到“精某眼镜”“世某眼镜”两家店铺存在问题。其中，精某眼镜店的《营业执照》在店内醒目张贴，却独缺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隐

形眼镜则像普通商品般摆放在抽屉内。而世某眼镜店的经营者展示过两盒样品后，又点开手机内存储的隐形眼镜照片，“隐形眼镜需要预定，明天就能到”，语气轻松得像在推荐一款普通饰品。两家眼镜店都缺少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的查询平台亦查不到其经营资质。

“角膜接触镜及护理液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其经营必须取得严格许可，这类直接接触角膜的高风险产品却无证经营，实在是埋在消费者角膜上的定时炸弹！”公益检察官告诉记者。

在查实相关情况的基础上，去年

12月16日，闵行检察院向相关职能部门制发了一份检察建议。在此之后，一场覆盖全区数十家眼镜店的排查随之展开，从商业中心到社区小店，经营资质、产品来源被逐一把脉，执法人员更将法律条文转化为经营者案头的经营小贴士，持续加强对经营企业的监管指导。

近日，检察官再次前往涉事眼镜店，开展“回头看”工作，确认两家店铺已规范经营。“以前不懂法，看了这些小贴士我们才知道隐形眼镜是医疗器械，有许可证才能销售。”某眼镜店的老板发出这样的感慨。



迎接第15个全民禁毒宣传月

深入田间地头 宣传禁种铲毒

□ 记者 季张颖 通讯员 叶程

本报讯 正值第15个全民禁毒宣传月，为进一步加强辖区内群众禁种铲毒意识，有效遏制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的发生。近日，崇明区堡镇禁毒社工深入辖区田间地头、房前屋后开展禁种铲毒宣传、踏查工作。

在开展禁种铲毒宣传、踏查过程

中，禁毒社工大力宣传禁毒法律知识，增强群众的禁种意识及识毒、防毒、拒毒的能力，引导群众自觉参与抵制毒品行动，动员村居民发现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情况要第一时间向公安部门举报。

民警对踏查中发现个别农户种植的罂粟当场予以铲除，并对其进行批评教育。一系列活动的开展，为全民参与禁种铲毒营造了良好氛围。

针对高校师生的电信网络诈骗呈现高发态势

奉贤推反诈矩阵筑牢校园“防护墙”

□ 见习记者 王雅雯 通讯员 吴丹盛

本报讯 随着演唱会经济升温、游戏交易活跃，针对高校师生的电信网络诈骗呈现高发态势。奉贤公安分局高校派出所创新推出“三位一体”反诈矩阵，通过线下沉浸式宣传、课堂精准化教育、线上全平台覆盖的立体防控模式，实现辖区高校电诈案件同比下降60.9%，切实守好师生“钱袋子”。

5月以来，上海师范大学、华东理工大学等校园食堂、宿舍区陆续出现“警色”摊位，民警将反诈知识融入互动游戏，吸引大批师生。据统计，此类沉浸式宣传活动已开展9场，发放《大学生防诈指南》等资料2300余册，覆

盖师生超2000人次。

在应技大《大学生安全实务》选修课上，高校派出所联合心理学专家开发“Z世代防诈骗课程”。据统计，定制化课程实施后，涉及演唱会门票、限量版潮玩的诈骗案下降52%。目前该课程已纳入6所高校必修学分体系，开展专题培训20余场。

在线上“战场”，高校派出所会同分局反诈专班打造“警校联动劝阻”机制，当监测到学生点击风险链接、异常转账时，系统自动触发“双线干预”：民警通过96110专线即时劝阻，学校同步启动“辅导员—班委—室友”三级响应。今年4月，该机制成功拦截某学生向“机票退改签”诈骗账户转账5.8万元。

禁种

首次！法官检察官入驻综治中心

宝山区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

□ 见习记者 王葳然

本报讯 日前，宝山区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现场会暨法官检察官入驻综治中心启动仪式在宝山月浦镇综治中心举行。记者了解到，法官检察官入驻综治中心这一举措在全区级层面尚属首次。

据介绍，宝山区区级和街镇综治中心的定位不同，区综治中心主要聚焦社会治安风险防控，在指挥调度、协调推动上发挥作用，例如区综治中心目前汇聚全区近1.2万路社区视频资源，并同步推送给区公安分局和城运中心，辅助公安图像侦查以及城市管理。

下一步，宝山区将对照综治中心规

范化建设标准，根据各街镇综治中心现有形态，加强个性化指导，推动各街镇综治中心在组织架构、岗位设置、人员配备、硬件设施等方面符合规范化要求。同时，依托“3+N”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在有条件的街镇，推动更多的部门力量入驻综治中心，整合派出法庭、检察服务点、劳动人事争议预防调解中心等垂直领域解纷资源，积极吸纳心理咨询师、社区能人等力量，不断丰富中心“一站式”场景建设，建立健全矛盾纠纷调处的工作流转和联动机制。

此外，还将加强综治中心信息化建设，通过打通相关部门数据壁垒，充分运用大数据优势，助力提高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质效。

青浦检察院携手消防等共签工作机制 构建大消防安全防护体系

□ 见习记者 陈姝楠

本报讯 近日，青浦区人民检察院、青浦区消防救援局、青浦区华新镇人民政府开展“检、消、地一体构建大消防安全防护体系”检察开放日。活动现场，青浦区人民检察院、青浦区消防救援局共同会签《关于火灾事故调查与司法办案协作配合工作机制》，并联合发布《消防安全倡议书》。

记者获悉，《机制》强调加强信息共享和技术支持，提升火灾事故调查和司法办案的科学性和专业性；建立信息共享平台，实现火灾事故调查数据、证据材料和案件进展的实时共享；在发现火灾事故的相关人员、单位可能涉嫌刑事犯罪时，区消防救援局应及时将相关证据材料提供给区检察院，并提供详细的证据清单；区消防救援局为区检察院提供火灾事故调查的技术支持，包括火灾原因分析、火灾模拟、痕迹鉴定等；建立定期联席会议制度，每季度召开一次会议，协调解决火灾事故调查和司法办案中的问题。

青浦检察院通报近年来安全生产领域的检察履职情况，并与青浦区消防救援局联合发布《消防安全倡议书》。

倡议书中提到，要强化主体责任，构建协同共治新格局；要深化源头治理，筑牢风险防控防火墙；要完善联动机制，提升应急处置效能；要强化法治保障，织密安全责任网络。

受邀代表委员、人民监督员现场观摩了华新镇安全工作智慧管理平台及消防演练，表示安全工作智慧管理平台的运用，是以科技赋能安全管理，实现隐患精准防控，期待检察机关与华新镇政府、区消防救援局共同携手，推广该项智慧模式，以“检察+”助力构建更完善的安全防护体系，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据悉，检、消、地将持续推动一体构建，联合走访调研了解企业、行业安全隐患和潜在问题，发挥示范效应，全面构建青浦区大消防安全防护体系持续扩大辐射范围，探索构建长三角示范区检、消、地一体化安全生产监管联动机制，将消防领域安全生产源头治理作为常态化工作开展。